

附件一、113 年住商部門行動方案執行情形（所有單位/部會）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具體計畫	元素類別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3 年執行成果	經費執行情形/執行率(萬元)	經費來源
1.	推廣綠建築	鼓勵自主減碳	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及綠建築標章相關措施(住宅部門)	減緩	內政部 (建築研究所)	每年新增約 300 件候選綠建築證書及綠建築標章，預計累計減碳量約為 9.7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為 1.94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已核發 525 件候選綠建築證書及綠建築標章，實際減碳量為 4.18 萬公噸 CO ₂ e。	113 年預計投入經費為 80 萬元，實際投入 80 萬元，執行率為 100%	公務預算
2.	推廣綠建築	鼓勵自主減碳	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及綠建築標章相關措施(商業部門)	減緩	內政部 (建築研究所)	每年新增約 400 件候選綠建築證書及綠建築標章，預計累計減碳量約為 47.1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為 9.42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已核發 661 件候選綠建築證書及綠建築標章，實際減碳量為 10.56 萬公噸 CO ₂ e。	113 年預計投入經費為 80 萬元，實際投入 80 萬元，執行率 100%。	公務預算
3.	近零碳建築評估	建立制度	評估研提我國近零碳建築之發展策略	能力建構	內政部 (建築研究所)	評估研提我國近零碳建築之發展策略	110-114	1. 新建建築物係透過實施成效良好之自願性質綠建築標章，進而帶動建築物申請建築能效標示，並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由公有新建建築物帶頭，採分年分階段方式，要求申請建築能效評估及標示，以利達成近零碳建築目標。 2. 對於老舊建築物部分，已於 113 年完成補助 35 案中央機關及地方政府所屬建築物能效改善示範案例，由公有建築帶頭示範，再逐步強制公有既有建築物能效評估及改善。至民間既有建築物，業規劃跨部會整合措施，由相關部會署共同推動民間既有建築能效改善。	113 年預計投入經費為 340 萬元，實際投入 340 萬元，執行率為 100% (本項經費已包含編號 11：研提建築能效標示制度)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
4.	推廣再生能源	鼓勵自主減碳	推廣社會住宅設置太陽光電	減緩	內政部 國土管理署、經濟部	鼓勵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系統，減少能源需求	110-114	113 年底實際增加 208.84 千瓦，減碳量 0.000103376 萬公噸 CO ₂ e。	-	無
5.	推廣再生能源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研擬強制新建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相關規定	減緩	經濟部、內政部	強制新建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以增加再生能源	113-114	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準(草案)業於 114 年 4 月 21 日法規預告完成，並請各公協會團體及民眾表示意見及經濟部能源署表示意見，待各方意見彙整完成後送法規會。	-	無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具體計畫	元素類別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3 年執行成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萬元)	經費來源
6.	新建建築能效提升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強化新建建築物節約能源相關法規(住宅部門)	減緩	內政部 (國土管理署)	完成建築技術規則綠建築基準專章建築物節約能源法規及相關技術規範修法作業，新建建築物依建築物節約能源相關規定設計之減碳效益累計約為 32.45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為 6.49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依建築物節約能源相關規定設計之減碳效益執行狀況，實際減碳量約為 5.55 萬公噸 CO ₂ e。統計 110 年至 113 年累計預估減碳量為 25.96 萬公噸 CO ₂ e，實際減碳量為 28.46 萬公噸 CO ₂ e。	-	無
7.	新建建築能效提升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強化新建建築物節約能源相關法規(商業部門)	減緩	內政部 (國土管理署)	完成建築技術規則綠建築基準專章建築物節約能源法規及相關技術規範修法作業，新建建築物依建築物節約能源相關規定設計之減碳效益累計約為 20.50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為 4.1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依建築物節約能源相關規定設計之減碳效益執行狀況，實際減碳量約為 6.14 萬公噸 CO ₂ e。統計 110 年至 113 年累計預估減碳量為 16.4 萬公噸 CO ₂ e，實際減碳量為 24.50 萬公噸 CO ₂ e。	-	無
8.	新建建築能效提升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新建建築物符合建築技術規則第 17 章綠建築基之綠化相關法規	減緩	內政部 (國土管理署)	藉由建築基地綠化設計，增進生態系統完整性，減輕熱島效應，淨化空氣品質	110-114	113 年執行約 2,332 件建築執照綠建築抽查及 26 場綠建築宣導活動。	經費已納入編號 10：落實新建建築物節約能源設計管制	公務預算
9.	新建建築能效提升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研修強化『新建建築物節約能源設計標準』，確保中央空調系統能效設計之合理性	減緩	內政部 (國土管理署)	研修中央空調設計基準，避免超量設計，提升空調效率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110-114	目前研擬條文尚在法制作業中。	-	無
10.	新建建築能效提升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落實新建建築物節約能源設計管制	減緩	內政部 (國土管理署)	補助六個以上縣市政府辦理綠建築審核抽查及法規宣導工作	110-114	113 年執行約 2,332 件建築執照綠建築抽查及 26 場綠建築宣導活動。	113 年預計投入經費為 1,084 萬元，實際投入 1,084 萬元，執行率為 100% (本項經費已包含編號 8：新建建築物	公務預算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具體計畫	元素類別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3 年執行成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萬元)	經費來源
									符合建築技術規則 第 17 章綠建築基之 綠化相關法規)	
11.	研提建築能效標示制度	建立制度	研提建築能效標示制度	能力建構	內政部 (建築研究所)	研提建築能效標示制度	110-114	業建構建築能效評估及標示制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為由公有帶頭做起，以引導民間跟進，規劃採分年分階段方式，第 1 階段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由公有新建辦公、服務類建築率先要求申請建築能效評估及標示，第 2 階段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增加納入公有新建公共集會類、商業類及休閒、文教類建築，以逐步達成 2030 年公有新建建築物達建築能效 1 級或近零碳建築之階段目標。	經費已納入編號 3： 近零碳建築評估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
12.	降低都市熱島效應	生態綠化	都會公園保育	減緩	內政部 (國家公園署)	調節都會區之生態機能、增進環境景觀資源及改善地區環境品質，降低都市熱島效應	110-114	臺中及高雄都會公園園區 20 萬餘棵樹木及設施養護良好，113 年臺中都會公園新種植樹木 2,000 棵、高雄都會公園新種植 1,000 棵，已達成預定目標，有效達成減碳及降低都市熱島效應，降低周遭區域二氧化碳含量，增進景觀及生態服務功能。	非公務預算經費辦理，由企業出資經費合作辦理，執行率為 100%。	無
13.	既有建築減量管理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使用能源設備器具容許耗用能源基準管制措施（住宅部門）	減緩	經濟部 (能源署)	修訂設備器具容許耗用能源基準 (MEPS)，藉以淘汰低效率產品，預計減碳量：71.794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為 15.067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共節電 296,119 千度，實際減碳量 14.036 萬公噸 CO ₂ e。 註：年度節電量目標有達成，惟因電力排碳係數下降，造成減碳量下降。	113 年預計投入 3,400 萬元，實際投入 3,400 萬元，執行率為 100.0%。	能源基金
14.	既有建築減量管理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使用能源設備器具容許耗用能源基準管制措施（商業部門）	減緩	經濟部 (能源署)	修訂設備器具容許耗用能源基準 (MEPS)，藉以淘汰低效率產品，預計減碳量：21.878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為 5.27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共節電 111,260 千度，實際減碳量 5.27 萬公噸 CO ₂ e。	113 年預計投入 500 萬元，實際投入 500 萬元，執行率 100%。	能源基金
15.	既有建築減量管理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節能標章產品認證及推動(住宅部門)	減緩	經濟部 (能源署)	提升節能產品標章產品效率基準及推動採用高效率產品。預計減碳量：47.007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為 8.744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共節電 190,181 千度，實際減碳量 9.015 萬公噸 CO ₂ e。(我國已開放 50 項節能標章產品供申請驗證，範圍涵蓋 92.9% 夏季用電產品)。	113 年預計投入 1,900 萬元，實際投入 1,900 萬元，執行率為 100.0%。	能源基金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具體計畫	元素類別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3 年執行成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萬元)	經費來源
16.	既有建築減量管理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節能標章產品認證及推動(商業部門)	減緩	經濟部(能源署)	提升節能產標章產品效率基準及推動採用高效率產品。預計減碳量：48.06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為 7.57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共節電 159,809 千度，實際減碳量 7.57 萬公噸 CO ₂ e (我國已開放 50 項節能標章產品供申請驗證，範圍涵蓋 92.9% 夏季用電產品)。	113 年預計投入 600 萬元，實際投入 600 萬元，執行率 100%。	能源基金
17.	服務業強制性管制措施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服務業能源查核與節能技術輔導(含節電 1%目標管理)	減緩	經濟部(能源署)	1. 依「能源管理法」第 9 條及第 12 條，能源大用戶(>800kW)應建立能源查核制度，訂定節約能源目標及執行計畫；中央亦提供能源大用戶臨場技術輔導，節能診斷及評估改善潛力。 2. 推動約 1,400 家能源大用戶落實查核能源制度與節電 1%規定、現場實地查核 400 家大用戶；臨場輔導 235 家能源用戶(含集團)，協助發掘節能潛力。預計減碳量：49.899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為 9.48 萬公噸 CO ₂ e，經初步估計 113 年共節電 225,202 千度、節省柴油 0.229 公秉、節油燃料油 0.015 公秉油、節省天然氣 279.74 千立方公尺；實際減碳量 10.73 萬(初估值，預計 9 月底完成審核)，另現場已實地查核 400 家大用戶；臨場輔導 235 家能源用戶(含集團)。	113 年預計投入 2,200.5 萬元，實際投入 2,200.5 萬元，執行率 100%。	能源基金
18.	服務業強制性管制措施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辦理政府機關及學校整體用電效率較 104 年提升 10%。預計減碳量：0.964 萬公噸 CO ₂ e。	減緩	經濟部(能源署)	112 年政府機關及學校整體用電效率較 104 年提升 10%。預計減碳量：0.964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2	113 年預估減碳量為 0.69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共節電 17,482 千度，實際減碳量 0.83 萬公噸 CO ₂ e。	113 年預計投入 1,313.5 萬元，實際投入 1,313.5 萬元，執行率 100%。	能源基金
19.	服務業強制性管制措施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展覽館配合經濟部能源署節電 1%規定	減緩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台北世貿 1 館、台北國際會議中心、台北南港展覽館 1 館、高雄展覽館及台北南港展覽館 2 館及大臺南會展中心等會展中心配合節電 1% 規定，執行調整設備運行時間、空調加裝變頻設備、汰換照明設備及儲冰空調主機等措施。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為 0.023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各展覽館共節電 1,197 千度，實際減碳量 0.057 萬公噸 CO ₂ e。	未編列相關政府預算。	業者自行投入經費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具體計畫	元素類別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3 年執行成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萬元)	經費來源
						預計減碳量：0.142 萬公噸 CO ₂ e。				
20.	服務業強制性管制措施	提供輔導或補助	郵政及交通事業辦理節能管理措施	減緩	交通部	民航局、高公局、臺鐵局、中華郵政公司、桃園機場公司、港務公司、台灣高鐵公司、臺北捷運公司、新北捷運公司、桃園捷運公司、高雄捷運公司等郵政及交通事業場站設施，配合政府單位用電效率改善及全面節能減碳措施，推動空調及照明系統最佳化控制、汰換燈具、提升電扶梯及電力系統等設備能源效率、航空站推動橋氣橋電等措施，預計減碳量：2.54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為 0.42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推動空調及照明系統最佳化控制、汰換老舊空調及燈具，提升用電設備能源使用效率及航空站推動橋氣橋電等措施，節省電力及柴油使用量，實際減碳量為 1.75 萬公噸 CO ₂ e。	113 年預計投入 18,432.50 萬元，實際投入 67,163.76 萬元，執行率 364.4%	公務預算/所屬特種基金/國營事業預算
21.	服務業強制性管制措施	強化落實法規規範	依據「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計畫」減量目標、推動節能輔導、辦理校園節能減碳人員培育、追蹤所屬學校設備老舊汰換進度、推動永續循環校園計畫，打造節能、綠化、綠能校園空間，優化	減緩/能力建構	教育部	依據行政院核定「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計畫」減量目標，定期成效檢討及節能輔導等措施，訂定每年節電目標 1 千萬度；預計進行 15 所校園節能輔導，追蹤學校用電異常原因提供現場輔導，導入能源管理系統，培育校園節能減碳人員，推動永續循環校園計畫，追蹤汰換落實節能等具體措施，預計減碳量：2.51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 0.47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完成 40 場次現場節能輔導，10 校建置能源管理系統，補助 5 校導入能資源智慧管理系統，補助大專校院建置能源管理系統，補助 86 校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辦理 6 場次校園節能減碳人員培訓，共節電 16,769 千度，實際減碳量 0.79 萬公噸 CO ₂ e。	113 年預計投入 650 萬元，實際投入 650 萬元，執行率 100%。	公務預算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具體計畫	元素類別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3 年執行成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萬元)	經費來源
			學生學習環境。							
22.	特定對象輔導措施	提供輔導或補助	節能輔導與成效追蹤	減緩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每年輔導商業服務業及追蹤歷年受輔導企業落實成效。預計累計減碳量：2.435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 0.45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完成 62 家服務業企業節能輔導及調查 121 家歷年受輔導企業用戶節能成效，共節電 10,096 千度，實際減碳量 0.48 萬公噸 CO ₂ e。	113 年預計投入 760 萬元，實際投入 760 萬元，執行率 100%。	公務預算
23.	特定對象輔導措施	提供輔導或補助	媒合企業與技術業者合作促成實質改善	減緩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媒合企業與技術業者合作，落實設備汰換或導入節能控制。預計減碳量：0.428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 0.07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 協助 91 家商業服務業與能源技術業者合作完成節能計畫，共節電 65,462 千度，實際減碳量 3.10 萬公噸 CO ₂ e。	113 年預計投入 29,000 萬元，實際投入 33,359 萬元，執行率 115.0%。	石油基金
24.	特定對象輔導措施	提供輔導或補助	建立節能通風示範場域	減緩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協助建置節能通風系統，引入外氣時透過能量回收交換，降低空調用電。減碳量：0.003 萬公噸 CO ₂ e。	110	本項推動期程已於 110 年度執行完畢，不列入本次成果說明。	—	—
25.	特定對象輔導措施	提供輔導或補助	推動智慧維運及能效管理	減緩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協助連鎖企業建立數位化檢點表單，透過平時系統維運和調整並減少人為用能疏失，減碳量：0.001 萬公噸 CO ₂ e。	110	本項推動期程已於 110 年度執行完畢，不列入本次成果說明。	—	—
26.	特定對象輔導措施	提供輔導或補助	建立節能低碳服務示範場域	減緩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建置 2 個節能低碳服務示範場域，預估減碳量 0.05 萬噸 CO ₂ e。	111	113 年預估減碳量 0.13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 透過協助企業進行服務場域碳盤查與低碳經營診斷提供改善建議，落實節能低碳服務場域改善並建置 7 案標竿案例，共節電 6,881.23 千度，實際減碳量 0.383 萬公噸 CO ₂ e。	113 年預計投入 1,653 萬元，實際投入 1,653 萬元，執行率 100%。	公務預算
27.	特定對象輔導措施	提供輔導或補助	服務業能源管理系統示範推廣輔導	減緩	經濟部（能源署）	輔導能源用戶建立能源管理系統，促使企業建立自主能源管理制度與強化能源管理體質。預計減碳量併同「服務業能源查核與節能技術輔導(含節電 1% 目標管理)」計算。	110-112	113 年輔導 15 家能源用戶建立能源管理系統，節電量及減碳成效併入「服務業能源查核與節能技術輔導(含節電 1% 目標管理)」計算。	113 年預計投入 978 萬元，實際投入 978 萬元，執行率 100%。	能源基金
28.	特定對象輔導措施	提供輔導或補助	中小型服務業節能輔導	減緩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	針對中小型服務業提供現場節能輔導，藉由設備效率量測、能源管理、低碳管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 0.01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提供 69 家中小型服務業諮詢診斷建議，共節電 549.463 千度，實際減碳量 0.03 萬公噸 CO ₂ e。	113 年預計投入 150 萬元，實際投入 345 萬元，執行率	中小基金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具體計畫	元素類別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3 年執行成果	經費執行情形/執行率(萬元)	經費來源
				署)		理等，達到節能減碳之目的。110-114 年預計共提供 84 家中小企業節能診斷，減碳量：0.063 萬公噸 CO ₂ e。			230%。	
29.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宣導措施	宣導保全業者節能減碳	能力建構	內政部（警政署）	配合宣導保全業者節能減碳，推廣節約能源，汰換能源效率不佳之設備，落實減碳生活，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目前全國保全業總家數為 692 家，將請各地方主管機關每年定期派員向業者宣導節約能源並加速汰換低能源效率設備。	110-114	定期派員向保全業者宣導節約能源並加速汰換低能源效率設備，預計 113 年度宣導 694 家保全業者，經統計 113 年實際宣導共計 694 家，達預期效益目標。	未編列相關政府預算。	無
30.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宣導措施	直轄市、縣（市）政府宣導業者節能減碳	能力建構	內政部（地政司、直轄市、縣（市）政府）	辦理不動產經紀業、不動產估價師、租賃住宅服務業、地政士、測繪業教育訓練、座談會或相關宣導活動時，加強宣導業者進行自主減碳節能行為管理，推廣節約能源及使用低耗能高能源效率產品或服務，以減少溫室氣體之排放，並擴大企業參與之目標，共計 88 場次。	110-114	由內政部地政司、直轄市、縣（市）政府於辦理各類教育訓練、座談會或相關宣導活動時，將節能減碳宣導內容納入教材課程，預計 113 年辦理 22 場，經統計 113 年實際共計辦理 75 場，學員人數 6,282 人，達預期效益目標。	未編列相關政府預算。	無
31.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宣導措施	不動產相關公會自主帶頭示範減碳節能並辦理產業溝通座談會	能力建構	內政部（地政司）	透過相關公會及全聯會帶頭示範，使用節能標章產品及高效率產品，達到節能減碳之目的，並請公會利用相關活動（如會員大會、座談會等）納入議程配合政策宣導，共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產業家數：12,787 家）共計 20 場次，並滾動式檢討成效，據以調整宣導強度。	110-114	透過不動產相關公會全國聯合會及所屬會員公會帶頭示範，使用節能標章產品及能源高效產品，達到節能減碳之目的，並請公會利用相關活動（如會員大會、座談會等）納入議程配合政策宣導，共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預計 113 年辦理 5 場，經統計 113 年實際共計辦理 11 場次，宣導人次 1,170 人，達預期效益目標。	未編列相關政府預算。	無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具體計畫	元素類別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3 年執行成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萬元)	經費來源
32.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宣導措施	宣導人民團體及合作社節能減碳	能力建構	內政部 (合作及人民團體司)	鼓勵人民團體及合作社汰換辦公處所照明設備為節能照明燈具、老舊冷氣及冰箱為 1 級節能電器；另針對全國性人民團體及合作社(全國性社會團體數：22,040 家、職業團體數：475 家、合作社 3,883 家)辦理教育訓練及業務宣導，將節能減碳及綠色能源之推廣內容列入宣導及訓練教材課程，預計每年至少辦理 5 場次、宣導人數共計約 500 人次。	110-114	於辦理教育訓練課程中將節能減碳及綠色能源之推廣內容列入宣導及訓練教材課程，預計 113 年宣導 1,387 人次，經統計 113 年實際共計辦理 14 場次，宣導人次 1,387 人，達預期效益目標。	未編列相關政府預算。	無
33.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鼓勵產業自主減碳	推動商業部門節能市場機制(如：節能設備以量制價)，提高節能誘因，促進業者落實	減緩	經濟部 (商業發展署)	促成至少 27 個企業用戶落實節能，促成節電量 73.94 萬度， $73.94 \text{ 萬度} \times 0.502\text{kgCO}_2\text{e/度} \div 1,000 = 0.037 \text{ 萬噸 CO}_2\text{e}$ 。(依 109 年電力排碳係數 0.502kgCO ₂ e/度進行換算)	110	本項推動期程已於 110 年度執行完畢，不列入本次成果說明。	—	—
34.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鼓勵產業自主減碳	與商業連鎖加盟總部及商業公協會建立夥伴關係，辦理內部人員節能減碳教育訓練，分享推動作法，並辦理績優評比，進行成果	減緩	經濟部 (商業發展署)	帶動 35 個企業用戶及公協會組團自主響應節能減碳，預估節電量 791.31 萬度、減碳量 0.397 萬噸 CO ₂ e。(依 109 年電力排碳係數 0.502kgCO ₂ e/度進行換算)	110	本項推動期程已於 110 年度執行完畢，不列入本次成果說明。	—	—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具體計畫	元素類別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3 年執行成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萬元)	經費來源
			表揚							
35.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鼓勵產業自主減碳	旅宿業節能減碳宣導	減緩	交通部觀光署	於辦理觀光旅館定期不定期檢查時，或於公會會員大會、旅館從業人員講習等場合向業者宣導，鼓勵業者使用節能裝置以及取得環保標章，並預計於110-114年共輔導20家觀光旅館取得環保標章。預計減碳量：1.75 萬公噸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 0.35 萬公噸 CO ₂ e。統計，113 年辦理旅宿節能設備汰換補助說明會、永續旅宿種子培訓課程等活動，促成 110-113 年間共累計 27 家業者取得環保標章；113 年共節電 16,940 千度，實際減碳量 0.80 萬公噸 CO ₂ e。	113 年預計投入 0 萬元，實際投入 2.95 萬元。	所屬特種基金
36.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鼓勵產業自主減碳	鼓勵健康醫療院所進行溫室氣體排放之盤查與管理，降低氣候變遷對我國醫療體系及人民健康所帶來的衝擊	減緩	衛生福利部	以每年鼓勵健康醫院（約 200 家）減少碳排放量 1% 估算，110 至 114 年共將降低 5%，計 6.33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 1.27 萬公噸 CO ₂ e，統計 113 年節省電力、柴油及天然氣用量，實際減碳量 1.66 萬公噸 CO ₂ e。	113 年預計投入 1,965 萬元，實際投入 1,600 萬元，執行率 81.4%。	醫療發展基金
37.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宣導措施	社福機構自主目標管理節電措施	減緩	衛生福利部	考量服務對象社福機構內之人口脆弱性，照顧儀器設備、空調等有其長期用電之需要，爰減碳目標對於社福機構有一定之執行困難。將持續向社福機構（約 1,459 家）積極宣導與鼓勵自主汰換能源效率不佳之老舊設備，落實自主智慧節電計畫（更換節能設備並設定合理室溫、管制門窗、增加建築隔熱能力等自願性節電措施	110-114	持續向社福機構宣導及鼓勵汰換老舊設備，採用具有節能標章之相關設備，並可運用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相關獎助經費。	未編列相關政府預算。	無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具體計畫	元素類別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3 年執行成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萬元)	經費來源
						等),共推節能減碳觀念與行為改變。				
38.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鼓勵產業自主減碳	文化部監督之行政法人國家表演藝術中心持續推動場館節能減碳措施	減緩	文化部	文化部監督之行政法人國家表演藝術中心,下轄國家兩廳院、臺中國家歌劇院、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三場館,針對溫室氣體減量或節能減碳,先從內部強化宣導節能環保等相關措施,檢討改善既有設備資源使用效率,並逐年汰換耗能、效率不佳之設備,以持續推動場館節能減碳措施。	110-114	經統計 113 年國家表演藝術中心三場館(包含國家兩廳院、臺中國家歌劇院及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透過汰換設備、調整能源使用方式等,節省用電量並增加綠電量,實際減碳量 0.06 萬公噸 CO ₂ e,另亦舉辦活動鼓勵大眾參與節能減碳行動,共計辦理 638 場次,宣導人次 84,963 人次。	113 年預計投入 3,928 萬元,實際投入 3,841 萬元,執行率 97.8%。	公務預算及特種基金
39.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宣導措施	電影片映演業節能減碳政策宣導	能力建構	文化部影視局	於辦理映演業年度稽查時向各映演業者宣導溫室氣體減量之國家政策及目標,鼓勵業者依據經營模式及產業特性執行相關管制措施,並函請各映演業公會協助督促所屬會員進行自主節能減碳行為管理。	110-114	經統計 113 年協助 2 家電影業者進行能源健檢與諮詢輔導、辦理 2 場淨零排放分享講座共計 31 家業者、參與人次 37 人;製作電子宣導手冊與懶人包供業者參考下載。	—	無
40.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鼓勵產業自主減碳	推動批發市場設施(備)更新	減緩	農業部(農糧署、漁業署、畜牧司)	農產品批發市場(果菜、花卉、魚及肉品等市場合計 125 處)依自主需求更新汰換設施(備)時,輔導優先採用綠建築設計、低碳排電動搬運車、堆高機及建置太陽能板等節能環保設施,市場汰舊更新相關節能設施(備)所需經費,得依農產品市場交易法第 12 條規定由地方政府及中央酌予協助輔導建置,110-114 年預計減碳量:0.55 萬	110-114	鼓勵農產品批發市場利用合法建物之屋頂空間設置太陽能板,經統計截至 113 年共計 38 處農產品批發市場(含畜禽及漁產)已設置屋頂型太陽光電設施,共節電 24,463 千度,實際減碳量 1.16 萬公噸 CO ₂ e。	未編列相關政府預算。	無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具體計畫	元素類別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3 年執行成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萬元)	經費來源
						噸 CO ₂ e。				
41.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鼓勵產業自主減碳	農業金融業自主目標管理節電措施	減緩	農業部（農業金融署）	由農業金融業者（農會及漁會之信用部，及其信用部之分部，共 1,158 家）參考我國「國家自主預期貢獻」(INDC)(核定本)所揭服務業年均節電 1% 目標，自主採取更新燈具設備、汰換能源效率不佳空調設備並設定合理室溫、採行減光措施、管制門窗以免滲入外氣、增加建築隔熱能力等自願性節電措施，110-114 年預計減碳量 0.11 萬噸 CO ₂ e，每年可減碳 0.022 萬公噸 CO ₂ e。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 0.02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農漁會信用部及其分部共 1,153 家，參考我國「國家自定預期貢獻」INDC 核定本所揭服務業年均節電 1% 目標，實施自願性節電措施，共節電 440 千度，實際減碳量 0.02 萬公噸 CO ₂ e。	未編列相關政府預算。	無
42.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鼓勵產業自主減碳	國家森林遊樂區節能減碳措施	減緩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更新 19 處園區燈具設備（白熾燈、鹵素燈汰換為省電燈具）及汰換能源效率不佳之空調設備，並設定合理室溫，以達節能減碳之效果。	110-114	經統計 113 年已汰換知本國家森林遊樂區計 2 臺空調設備，並設定合理室溫，共節電 1.27 千度，實際減碳量 0.6 公噸 CO ₂ e。	113 年預計投入 17 萬元，實際投入 17 萬元，執行率 100%。	林務發展及造林基金
43.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鼓勵產業自主減碳	金融業自主目標管理節電措施	減緩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由金融業者參考我國「國家自主預期貢獻」(INDC)(核定本)所揭服務業年均節電 1% 目標，自主採取更新燈具設備、汰換能源效率不佳空調設備並設定合理室溫、採行減光措施、管制門窗以免滲入外氣、增加建築隔熱能力等自願性節電措施，目前所轄金融機構預計減碳量：9.62 萬公噸 CO ₂ e。未來將於永續金融評鑑之評估指標項目納入本項措施，以促使	110-114	113 年預估減碳量為 2.12 萬公噸 CO ₂ e，經統計 113 年金融業者透過汰換能源效率不佳之空調設備、採用高效能節電環保電器、老舊燈具汰換、採用 LED 燈具、建置太陽能光電板、採購綠電及使用再生能源等，節省用電並增加綠電量，實際減碳量 3.91 萬公噸 CO ₂ e。	未編列相關政府預算	業者自行投入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具體計畫	元素類別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3 年執行成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萬元)	經費來源
						金融業者積極採行措施推動節能減碳，期能達成第二期減碳責任目標 15.5 萬公噸 CO ₂ e。				
44.	推動服務業自主減碳	鼓勵產業自主減碳	電信公司自主減量目標管理	減緩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因 5G 基地臺須與 4G 基地臺共站共構，爰短期內減碳量有限，後續將透過設備汰舊換新等措施，積極推動節能減碳。	110-114	經統計 113 年推動全光網路技術，提高傳輸容及持續汰換耗能設備、基地台智慧節電等措施，節省用電並增加綠電量，實際減碳量 18.61 萬噸 CO ₂ e。	未編列相關政府預算。	業者自行投入經費
45.	獎勵補助	提供輔導或補助	強化都市更新整建維護	能力建構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實施者採用綠建材、綠色能源或綠建築工法進行整建維護工程，使既有建築也可達到節能減碳之效果	110-114	鼓勵採用綠建材、綠色能源或綠建築工法進行整建維護工程，以改善既有建築之建築能效，並達節能減碳之效。	113 年預計投入補助經費 200 萬元，實際投入經費 825 萬元，執行率 413%。	所屬特種基金（中央都市更新基金）
46.	獎勵補助	強化 / 落實法規規範	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獎勵措施	能力建構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以建築容積獎勵鼓勵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案取得綠建築、智慧建築標章、留設開放空間及人行步道	110-114	透過建築容積獎勵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案取得綠建築標章，導入綠建築理念並納入計畫執行，以達到溫室氣體減量成效，113 年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案獎勵綠建築標章案件數共計 223 案。	由民間自主提出申請，未投入政府部門相關經費。	無
47.	獎勵補助	提供輔導或補助	推動服務業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示範推廣補助	減緩	經濟部（能源署）	推動服務業導入節能績效保證專案，鼓勵用戶運用系統化節能改善及導入能源管理系統(EMS)，藉由設備效率提升及有效的能源管理，擴大節能成效。預計減碳量併同「服務業能源查核與節能技術輔導(含節電 1% 目標管理)」計算。	110-114	經統計 113 年補助服務業（含機關、學校、醫院及服務業）共 27 案進行節能改善，節電量及減碳成效併入「服務業能源查核與節能技術輔導(含節電 1% 目標管理)」計算。	113 年預計投入 16,300 萬元，實際投入 16,300 萬元，執行率 100%。	能源基金
48.	鼓勵將永續發展納入投融資考量	鼓勵產業自主減碳	將善盡環境保護、企業誠信經營及社會責任等納入放款及投資決策考量	能力建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要求銀行及保險業者於辦理企業授信、專案融資審核或訂定投資政策時，將放款戶及投資標的企業是否善盡環境保護、企業誠信經營及社會責任納入決策考量，藉由降低對環境汙染之企業融資機會，提升外部廠商減碳量。未來	110-114	金管會所轄 38 家本國銀行、21 家壽險業者、19 家產險業者、29 家證券商、10 家期貨商、38 家投信業者，於辦理企業授信、專案融資審核或訂定投資政策時，均已依相關自律規範或內控制度鼓勵企業追求永續發展。	未編列相關政府預算	業者自行投入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具體計畫	元素類別	主/協辦機關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3 年執行成果	經費執行情形/ 執行率(萬元)	經費來源
						將於永續金融評鑑之評估指標項目納入本項措施，以強化金融業者以投融資之影響力，積極推動產業減碳。				